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AGTech Holdings Limited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聯交所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 僅供識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總收益約為208,400,000港元(2012年：約229,300,000港元)。大部份收益均來自在中國提供彩票技術(遊戲軟件、系統、硬件及終端機)服務以及體育彩票管理及營銷顧問服務。
- 本集團自業務營運錄得業務經營虧損約15,200,000港元(2012年：溢利約1,300,000港元)。回顧年度內毛利率約為43.8%。
-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82,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就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付款所產生之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總計約為60,100,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收益	4	208,359,744	229,328,5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117,091,934)	(127,693,912)
毛利		91,267,810	101,634,588
投資及其他收入		2,088,338	2,129,696
其他得益及虧損		-	78,119
銷售及行政開支		(108,532,427)	(102,520,167)
應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178)	(2,750)
業務經營(虧損)/溢利		(15,176,457)	1,319,486
以股份形式付款		(60,072,362)	(9,997,944)
外匯虧損淨額		(105,667)	(148,94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	(478,805)	(19,442,475)
財務成本		(517,190)	(2,225,762)
除稅前虧損		(76,350,481)	(30,495,644)
所得稅開支	6	(7,630,537)	(853,032)
年內虧損	7	(83,981,018)	(31,348,676)
扣除所得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3,688,361	6,171,091
出售附屬公司時轉出之換算差額		-	(78,119)
年內扣除所得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33,688,361	6,092,97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0,292,657)	(25,255,704)

	附註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2,939,885)	(32,862,140)
非控制性權益		<u>(1,041,133)</u>	<u>1,513,464</u>
		<u>(83,981,018)</u>	<u>(31,348,676)</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456,875)	(26,780,964)
非控制性權益		<u>(835,782)</u>	<u>1,525,260</u>
		<u>(50,292,657)</u>	<u>(25,255,704)</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u>2.01 港仙</u>	<u>0.85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078,985	54,158,208
商譽	9	796,946,317	772,518,603
其他無形資產	10	2,700,348	3,135,488
投資於一家合資企業		647,072	647,250
按金及預付款項		28,891,609	16,466,487
其他資產		1,802,122	1,746,884
遞延稅項資產	14	4,589,919	3,488,071
		888,656,372	852,160,991
流動資產			
存貨		46,532,486	24,477,548
貿易應收帳款	11	37,288,514	77,077,646
其他應收帳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55,383,695	42,336,355
應收一家合資企業款項		5,855	5,5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8,453,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286,530,951	137,666,360
		425,741,501	300,016,40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	13	9,782,747	4,714,44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31,219,473	33,497,691
應付一家合資企業款項		650,000	650,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		-	17,550,000
即期稅項負債		2,472,838	2,662,984
		44,125,058	59,075,124
流動資產淨值		381,616,443	240,941,2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70,272,815	1,093,102,276
非流動負債			
保修撥備		30,495,217	23,152,758
遞延稅項負債	14	4,398,952	4,598,558
		34,894,169	27,751,316
資產淨值		1,235,378,646	1,065,350,96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697,648	7,687,907
儲備		1,225,390,179	1,055,536,4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34,087,827	1,063,224,359
非控制性權益		1,290,819	2,126,601
權益總額		1,235,378,646	1,065,350,9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應佔	總額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法定儲備 港元 (附註(a))	匯兌儲備 港元	實繳盈餘 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港元			小計 港元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7,687,907	1,174,554,927	132,388,040	5,999,326	158,026,661	47,191,476	(445,840,958)	1,080,007,379	601,341	1,080,608,720
年內虧損	-	-	-	-	-	-	(32,862,140)	(32,862,140)	1,513,464	(31,348,67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6,081,176	-	-	6,081,176	11,796	6,092,97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6,081,176	-	(32,862,140)	(26,780,964)	1,525,260	(25,255,704)
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 形式付款	-	-	9,997,944	-	-	-	-	9,997,944	-	9,997,944
購股權失效	-	-	(67,068,704)	-	-	-	67,068,704	-	-	-
自累計虧損中轉撥	-	-	-	4,747,305	-	-	(4,747,305)	-	-	-
於2012年12月31日及 2013年1月1日結餘	7,687,907	1,174,554,927	75,317,280	10,746,631	164,107,837	47,191,476	(416,381,699)	1,063,224,359	2,126,601	1,065,350,960
年內虧損	-	-	-	-	-	-	(82,939,885)	(82,939,885)	(1,041,133)	(83,981,01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33,483,010	-	-	33,483,010	205,351	33,688,36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33,483,010	-	(82,939,885)	(49,456,875)	(835,782)	(50,292,657)
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 形式付款	-	-	60,072,362	-	-	-	-	60,072,362	-	60,072,362
購股權失效	-	-	(11,504,495)	-	-	-	11,504,495	-	-	-
以配售形式發行之股份	813,043	139,436,957	-	-	-	-	-	140,250,000	-	140,25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2,020,706)	-	-	-	-	-	(2,020,706)	-	(2,020,706)
部份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 股份	196,698	79,011,492	(57,189,503)	-	-	-	-	22,018,687	-	22,018,687
自累計虧損中轉撥	-	-	-	3,116,933	-	-	(3,116,933)	-	-	-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u>8,697,648</u>	<u>1,390,982,670</u>	<u>66,695,644</u>	<u>13,863,564</u>	<u>197,590,847</u>	<u>47,191,476</u>	<u>(490,934,022)</u>	<u>1,234,087,827</u>	<u>1,290,819</u>	<u>1,235,378,646</u>

附註：

- (a) 根據中國之法定要求，本公司在中國註冊之附屬公司須將其全年收入淨額之若干百分比由保留溢利轉撥至法定儲備。該法定儲備不可供分派。
- (b)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是指以往一個年度自股份溢價帳之轉撥。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於2013年12月31日，董事視MAXPROFIT GLOBAL INC，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提供彩票技術(遊戲軟件、系統、硬體及終端機)服務以及體育彩票管理及營銷顧問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用以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年至2011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企業投資權益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資安排及其他企業投資權益的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之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本集團採納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綜合財務報表內提早採納下列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福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持續性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 ¹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 ² 於授出日期、收購日期或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 ³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 ⁴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
- ⁵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09年11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是完全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這一綜合項目第一階段的第一部分。該階段重點在於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相比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四種類別，企業基於其對金融資產的管理模式以及該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點，其後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照成本或公平值進行計量兩類，旨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要求相比改進和簡化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方法。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0年11月就金融負債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取消確認原則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部份新增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致，惟透過公平值選擇(「公平值選擇」)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之計量將有變動。就該等公平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負債之信貸風險呈列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其餘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平值選擇納入之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於2013年12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將對沖會計相關規定加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作出若干相關變動，包括就應用對沖會計作出風險管理活動的相關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放寬了評估對沖成效的要求，導致更多風險管理策略符合對沖會計資格。該等修訂亦使對沖項目更為靈活，放寬了使用已購買期權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作為對沖工具的規定。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准許實體僅可就因二零一零年引入的公平價值選擇負債所引致的自有信貸風險相關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應用經改進的入賬方法，而不需同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其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財務資產之減值方面之指引繼續適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13年12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先前強制生效日期，及強制生效日期將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被全面取代後釐定。然而，該準則可於現時應用。當包括所有階段的最後準則已頒佈，本集團將量化其他階段結合的效果。

本集團現正就於初始應用期間預期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進行評估。截至目前為止，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若干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資產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而定。

4. 收益

收益指於年內在中國提供彩票技術(遊戲軟件、系統、硬件及終端機)服務以及體育彩票管理及營銷顧問服務所收取及應收取的金額，分析如下：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提供體育彩票管理及營銷顧問服務	29,470,559	77,685,675
提供彩票技術(遊戲軟件、系統、硬件及終端機)服務	<u>178,889,185</u>	<u>151,642,825</u>
	<u>208,359,744</u>	<u>229,328,500</u>

5. 分部資料

就調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着眼於按本集團主要業務類別編製之收益分析以及本集團整體溢利。

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營運分部(作為中國體育彩票專業供應商)。主要業務產生之收益之資料載列於附註4。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之一貫資料而評核上述之唯一營運分部之表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分部資料之額外披露。

分部淨收入之總額相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之年內全面收入總額，而分部資產總值及分部負債總額則相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之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國。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分析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載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中國	199,558,167	229,260,426	883,263,368	845,274,739
香港	-	-	803,085	3,398,181
其他地區	8,801,577	68,074	-	-
	<u>208,359,744</u>	<u>229,328,500</u>	<u>884,066,453</u>	<u>848,672,920</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關年度來自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資料如下：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客戶甲	不適用 ¹	48,163,829
客戶乙	22,128,927	26,352,601
客戶丙	不適用 ¹	27,786,415
客戶丁	50,205,829	25,551,135
客戶戊	不適用 ¹	23,975,002
	<u>72,334,756</u>	<u>151,828,982</u>

¹ 相應客戶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收益之比例並未超過10%或以上。

6. 所得稅開支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8,250,705	5,870,699
上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715,284	393,389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335,452)	(5,411,056)
於損益帳確認之所得稅總額	<u>7,630,537</u>	<u>853,032</u>

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香港利得稅均按16.5%計算。由於兩個年度於香港並無產生或引致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北京亞博高騰科技有限公司(「高騰」)於兩個年度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納稅項，因為高騰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其他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納稅項。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年內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虧損對帳如下：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	(76,350,481)	(30,495,644)
按當地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15,470,586)	(5,806,623)
在稅務方面不可扣減之支出之稅務影響	14,354,902	8,212,07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3,578)	(6,373,497)
未予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9,389,967	9,838,74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15,284	393,389
暫時差額撥回	(1,335,452)	(5,411,056)
年度所得稅開支	7,630,537	853,032

7.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950,000	950,00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78,179,053	74,397,230
保修撥備(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11,817,322	10,149,932
保修撥備撥回(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2,259,239)	(1,471,5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97,197	10,581,4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虧損	(104,653)	50,349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8,658,870	8,547,123
研發成本	9,585,461	10,641,20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不可收回金額撇銷	-	70,77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袍金、薪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43,680,428	45,708,445
以股份形式付款	13,217,793	8,922,469
社會保障成本	6,911,719	6,870,9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0,357	131,828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63,980,297	61,633,674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虧損82,939,885港元(2012年：32,862,140港元)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4,126,466,413股(2012年：3,843,953,375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因行使購股權將減低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每股虧損。

9. 商譽

港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767,997,278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u>4,521,325</u>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結餘	772,518,603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u>24,427,714</u>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u><u>796,946,317</u></u>
帳面值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u><u>796,946,317</u></u>
於2012年12月31日結餘	<u><u>772,518,603</u></u>

10. 其他無形資產

	會所會籍 港元	資本化開發 成本 港元	不競爭協議 港元	已訂約客戶 港元	總計 港元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1,741,936	2,770,791	6,051,404	205,351,484	215,915,615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	16,312	35,626	1,208,938	1,260,876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結餘	1,741,936	2,787,103	6,087,030	206,560,422	217,176,491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	88,131	192,477	6,531,621	6,812,229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1,741,936	2,875,234	6,279,507	213,092,043	223,988,720
攤銷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	923,597	6,051,404	186,527,553	193,502,554
攤銷開支	–	465,552	–	18,976,923	19,442,475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	4,402	35,626	1,055,946	1,095,974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結餘	–	1,393,551	6,087,030	206,560,422	214,041,003
攤銷開支	–	478,805	–	–	478,805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	44,466	192,477	6,531,621	6,768,564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	1,916,822	6,279,507	213,092,043	221,288,372
帳面值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1,741,936	958,412	–	–	2,700,348
於2012年12月31日結餘	1,741,936	1,393,552	–	–	3,135,488

董事認為，會所會籍乃屬無限期使用年期。

資本化開發成本之金額指為開發若干體育彩票產品而作資本化之支出。該等金額以直線法按6年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不競爭協議之金額指高級管理層與SYSTEK LTD及其附屬公司(「Systek集團」)於本集團收購Systek集團時訂立之僱傭合約中包含不競爭條款之公平值。有關款額於5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已訂約客戶之金額指就本集團收購SHINING CHINA INC及其附屬公司(「Shining China集團」)時載於Shining China集團與其主要客戶為其提供顧問服務而訂立之顧問協議中合約權利之公平值。有關款額根據顧問協議條款於4至6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11. 貿易應收帳款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貿易應收帳款	37,288,514	77,077,646

根據相關合約條款或發票／交付日期(與有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列示之貿易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0至30日	31,925,030	75,090,285
31至60日	861,719	143,088
61至90日	491,141	320,624
91至120日	861,719	73,450
121至365日	2,641,670	839,261
365日以上	507,235	610,938
	37,288,514	77,077,646

本集團向不同客戶提供不同賒帳期，一般由個別客戶與本集團議定。平均信貸期為30日(2012年：30日)。貿易應收帳款不計利息。

於2013年12月31日，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帳款佔貿易應收帳款96.75%(2012年：97.42%)乃與若干與本集團有著良好交易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於報告期間結束日，貿易應收帳款中約54%(2012年：30%)及76%(2012年：55%)分別為本集團應收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款項。

上文披露之貿易應收帳款包括於報告期間結束日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此確認呆帳撥備之帳款(見下文帳齡分析)，乃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而有關帳款仍被視為可收回。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客戶之貿易應收帳款之減值虧損作出撥備(2012年：無)。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帳款賬齡分析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逾期日數：		
0至30日	273,188	143,088
31至60日	-	320,624
61至90日	-	73,450
91至120日	-	839,261
121至365日	612,024	-
365日以上	327,838	610,938
總計	1,213,050	1,987,361
平均帳齡(日)	225	168

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有現金，以及原先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並按實際年利率0.001%至4.520% (2012年：年利率0.001%至1.530%)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於2013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為單位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58,205,000港元 (2012年：約為122,944,000港元)。

13. 貿易應付帳款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帳款根據發票日期之帳齡分析如下：

	2013年 港元	2012年 港元
0至30日	9,021,534	4,361,688
31至60日	108,253	—
91至120日	14,101	295,408
121至365日	638,859	—
365日以上	—	57,353
	<u>9,782,747</u>	<u>4,714,449</u>

信貸期平均為30日。本集團制定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於信貸時限內支付所有應付帳款。貿易應付帳款不計利息。

14.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有關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保 修 撥 備 港 元
於2012年1月1日之結餘	3,138,691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17,741
計入損益帳	<u>331,639</u>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之結餘	3,488,071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111,124
計入損益帳	<u>990,724</u>
於2013年12月31日之結餘	<u><u>4,589,919</u></u>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 折舊 港元	無形 資產 港元	股息 預扣稅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2年1月1日之結餘	4,904,126	4,705,984	1,223,000	10,833,110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29,618	38,247	2,780	70,645
轉至本年度稅項	-	-	(1,225,780)	(1,225,780)
計入損益帳	<u>(335,186)</u>	<u>(4,744,231)</u>	<u>-</u>	<u>(5,079,417)</u>
於2012年12月31日及於2013年1月1日 之結餘	4,598,558	-	-	4,598,558
外幣匯兌差額之影響	145,122	-	-	145,122
計入損益帳	<u>(344,728)</u>	<u>-</u>	<u>-</u>	<u>(344,728)</u>
於2013年12月31日之結餘	<u>4,398,952</u>	<u>-</u>	<u>-</u>	<u>4,398,952</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之股息徵收預扣稅。本集團並無就其中國附屬公司賺取溢利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約75,284,000港元(2012年：約56,385,000港元)撥備遞延稅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其撥回之時間及於可見未來撥回機會不高。

於報告期間結束日，本集團估計未動用稅務虧損約為196,308,000港元(2012年：約156,317,000港元)，可用作抵銷出現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將於五年後屆滿估計未動用稅務虧損約26,733,000港元(2012年：約5,653,000港元)。其他估計未動用稅務虧損約為169,575,000港元(2012年：約150,664,000港元)或可無限期結轉。由於日後溢利源流難以預測，故並無就該等估計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2012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關於本集團

本集團為中國彩票市場領先的綜合性彩票服務商。

本集團主要從事(i)彩票技術(遊戲軟件、系統、硬體及終端機)；(ii)互聯網及電話彩票；及(iii)彩票管理。本集團致力將國際最佳管理理念及先進技術應用在彩票行業，覆蓋彩票系統、彩票硬體、彩票遊戲、互聯網及手機銷售系統、無線網絡、流媒體等多個領域，從而為中國彩票機構和全國數億彩民提供專業的綜合性彩票服務。

在過去七年中，本集團在彩票業錄得穩健的經營業績，成功地建立了獨特的均衡互補的企業結構，現已在中國彩票市場的主要領域中穩佔領先地位。這一切說明本集團已與國家及省級行業主管機構建立了密切與互信的合作關係，並且證明公司管理層、員工、技術及合作夥伴均具備良好質素。

本集團通過其與Ladbroke Group成立的合資公司亞博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AGT」)開發並成功推出中國唯一獲國家批准的虛擬固定返獎體育彩票系統及其首批遊戲「幸運賽車」及「e球彩」。

本集團擁有超過200名專業人才，其彩票業務網絡現已覆蓋全中國八成以上省市。本集團現為世界彩票協會(WLA)及亞太彩票協會(APLA)會員。

企業策劃及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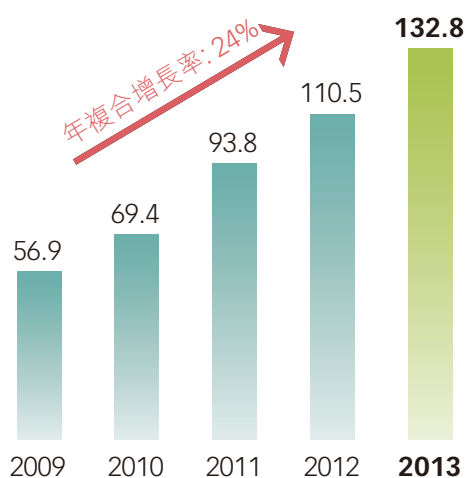
我們的長期目標是維持本集團作為彩票科技集團的市場主導地位並提供創新和有競爭力的合法彩票玩法，協助中國政府打擊非法博彩。為實現該等目標，我們致力於通過現有及任何新興的遠程渠道，將國內外優秀的行業專才、技術、管理、技巧及基礎設施融入中國彩票市場。為此，本集團多年來一直與世界知名的戰略伙伴合作。同時，我們的企業策劃是在適當的時候進軍中國福利彩票市場。

行業概覽

2013年中國體育彩票市場銷量超逾人民幣1,320億元

中國第二大獲許可運營商中國體育彩票於2013年再創新高。根據中國財政部公佈的數據，體育彩票銷量總額達人民幣1,328億元。銷量較去年增長人民幣223億元，年增長率約為20%。是次增長使體育彩票為社會公益事業籌資逾人民幣351億元，成為體育彩票史上最大年度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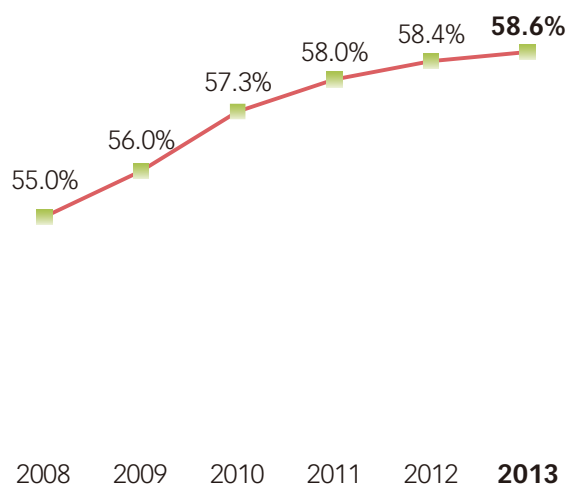
2009年至2013年中國體育彩票銷售額的發展情況(人民幣十億元)



資料來源：中國財政部

如附圖所示，於2009年至2013年間體育彩票的銷量持續上升，期間複合增長率約為24%。銷量增長乃由於多種因素所致，不僅包括文中所述的返獎率提高，而且包括引進更多具有吸引力的產品和零售分銷網絡(兩者均以銷售點增設數量計)以及零售網絡與遠程渠道的初期介面方面的改善。

2008年至2013年體育彩票返獎率的發展情況



資料來源：中國體育彩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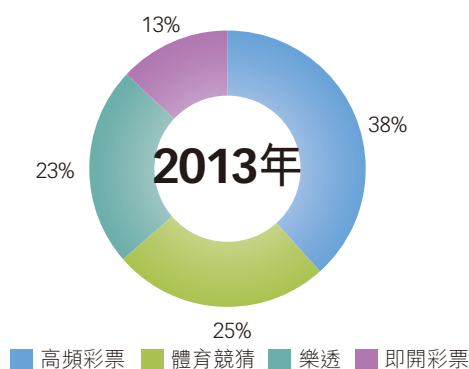
雖然近年來體育彩票及福利彩票發展迅速，但與其他國家相比，中國民眾參與彩票投注的比率甚微。合法彩金(投注金額減獎金)佔國民生產總值的比重遠低於區內其他國家。合法產品的滲透率較低乃因多種因素所致，包括因人均銷售點數量少及遠程渠道初期發展階段導致分銷受限、若干產品(如體育競猜)分銷範圍存在缺口，最後尤其是高頻彩票產品的返獎率不足以跟非法市場相媲美。

中國有關主管部門致力於將現有的巨額地下博彩收益從非法市場疏導至合法及受監管的彩票網絡。該項工作已順利進行，是為充分保護中國社會上弱勢群體至關重要的一步，同樣也是確保將潛在貪污降低的至關重要的一步，更重要的是此舉將增加公益事業的資金。透過更多的積極舉措，如不斷提高返獎率、引入新的高頻彩票及虛擬體育競猜遊戲，進一步擴展體育競猜網絡、規劃發展互聯網及手機分銷渠道。中國有關主管機構將致力於使得合法彩票更具競爭力及吸引力，以確保其持續高速發展。

行業摘要

體育彩票主要有四大產品種類，即以每小時多次開獎為特色的高頻彩票(「高頻彩票」)、樂透型彩票(「樂透」，具傳統性質，每日或每週開獎)、體育競猜彩票(「體育競猜」)及即開型彩票(「即開彩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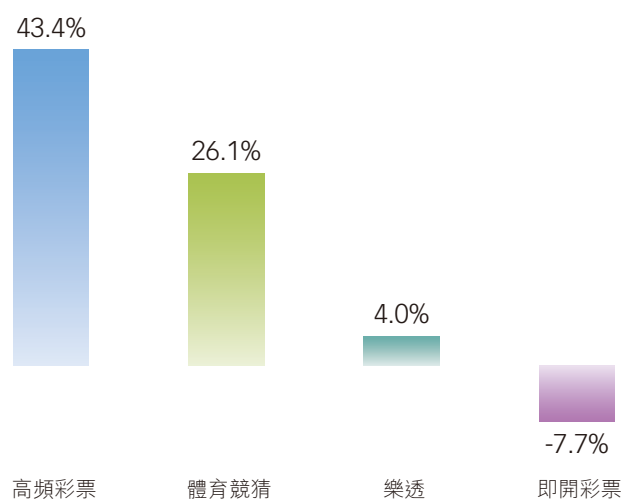
按主要遊戲類型劃分的體育彩票銷售市場份額(2013年)



資料來源：中國體育彩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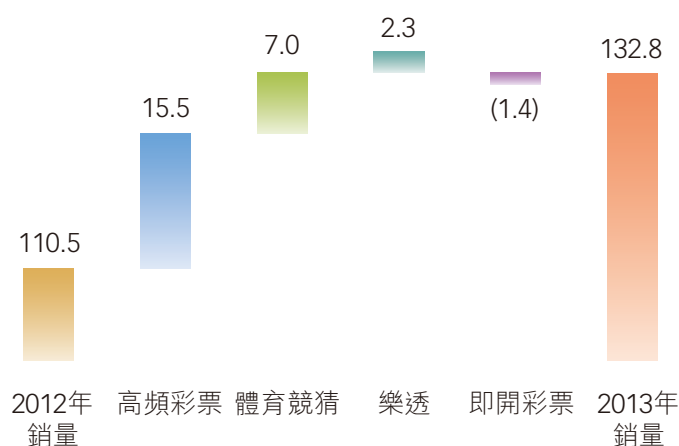
體育競猜於2013年整體上漲約20%，乃各類產品表現大不相同的結果。高頻彩票及體育競猜均增長強勁，樂透錄得輕微增長，但即開彩票銷量則呈另一年度下滑。

按產品分類的體育彩票增長對比圖(2013年與2012年之比較)



資料來源：中國體育彩票

體育彩票銷量2012年至2013年(人民幣十億元)



資料來源：中國體育彩票

各類產品的表現

1. 高頻彩票

高頻彩票於2013年再次表現突出，年增幅逾40%。高頻彩票的增長幅度可反映往年多種趨勢持續：包括繼續將高頻彩票推向更多省份、自2012年推出此新產品以來的全年影響，以及多個省份的返獎率有所增長。由AGT自主研發的遊戲幸運賽車目前被歸類為一種高頻彩票，返獎率高達59%。

本公司預期，體育彩票將繼續促進高頻彩票的推廣普及，尤其是幸運賽車擬在全國範圍內推廣普及，虛擬體育彩票業務亦將從中獲益。

2. 體育競猜

體育競猜主要有兩種類型，單場競彩和傳統的足球投注。儘管兩種類型均可投注歐洲足球，但單場競彩在兩個方面不同於傳統的足球投注類別。傳統的足球投注容許彩民在指定期限內預測各場即將開始比賽的賽果，但單場競彩彩民僅可對單一賽事下注。此外，單場競彩彩民並不限於足球投注，亦可以在美國的NBA比賽下注。單場競彩類本身可再細分為兩種類型：競彩產品可容許彩民對單一場比賽的彩池或按注分彩投注，或對一場以上比賽作固定彩金投注(倍數或累計)；而北京單場競彩(僅可在北京、天津及廣東省銷售)的所有投注(單場或累計)屬按注分彩性質。

2013年體育競猜類別增長26%。2013年體育競猜銷售額達人民幣338億元，其中約人民幣229億元來自競彩銷售，佔體育競猜市場約68%之份額(2012年為65%)，競彩年增長率約32%。

上述增長率明顯說明競彩遊戲，尤其是其固定彩金模式大受中國彩民追捧，與我們的虛擬體育競猜遊戲業績一致。幸運賽車及e球彩的模式亦為固定彩金，因此我們確信，推出此類虛擬體育競猜彩票遊戲均可能取得空前的成功。

3. 樂透

年內，傳統樂透遊戲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10億元，正反映此分部業務回復增長。傳統的抽獎遊戲主要分為三大類，即超級大樂透(佔51%)和排列3及排列5(合共佔30%)。樂透是首款引入體育彩票的遊戲類別，較其他兩類相對成熟。

4. 即開彩票

於2013年，即開彩票銷售額達約人民幣166億元，較去年下降約8%。於2013年，即開彩票佔體育彩票市場總額之約13%，亦分別佔前兩年的16%及21%。即開彩票業績持續欠佳乃由於國內分銷網絡的物流及產量受限以及零售商的過往存貨過多所致。高頻彩票返獎率增加亦可能更直接地在市場上提供一種替代產品。紙張即開彩票產品(如樂透)可算是中國彩票市場中一款相對成熟的產品。

業務回顧

彩票技術業務

虛擬體育競猜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推出全新虛擬體育競猜彩票遊戲「e球彩」，本集團的首款遊戲「幸運賽車」繼續在湖南省營運成功，並計劃其後推行全國。

e球彩的推行標誌著虛擬體育競猜遊戲成為一個於中國廣獲接納及迅速增長的多樣化產品遊戲類別。e球彩是以足球為主題的虛擬體育競猜彩票遊戲，為本集團繼幸運賽車後，在中國所推出的另一款經國家批准的快速開獎以及固定返獎的虛擬體育彩票遊戲。e球彩於2013年11月在中國最大的體育彩票省份江蘇省推出，獲國家體育彩票管理中心批准為體育競猜遊戲，因此以返獎率高達69%營運，屬於全國返獎率最高的遊戲類別。e球彩已順利推出，預期將會如幸運賽車般於適當時推廣至全國。

幸運賽車、e球彩及營運該等遊戲的相關投注交易系統乃由本集團與Ladbroke Group(總部位於英國之投注及博彩市場領導者)共同成立之合營公司「AGT」(由本集團主要控股)供應。此遊戲為一款虛擬競猜遊戲，透過中央電腦及有線電視向各彩票投注站廣播，讓彩民分別對電腦生成賽車或足球賽事下注。此投注選擇與其他國家一般可提供現場賽車或現場足球賽事投注者類似。

幸運賽車已完成第二個完整曆年的營運，繼續大受歡迎，成功掀起熱潮。於2013年，幸運賽車佔湖南省總體育彩票銷售總額約26%。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體育彩票合作夥伴取得重大進展，完成了「新一代」國家高頻遊戲平台，使幸運賽車得以在湖南省以外的地方進行銷售。因此，本集團預期該遊戲將於本年度推廣至更多省份。

幸運賽車及e球彩迄今已成功在傳統體育彩票投注站推出，預期該等遊戲將透過此渠道推行至全國。此外，在適當時候，該等遊戲可在選定的休閒場所(例如咖啡店和餐廳)推出，而該等遊戲屬經批准的彩票產品，亦有潛力透過其他遠程渠道(如手機及互聯網)推廣至全國銷售。

彩票硬件及科技發展

憑藉近年擁有國內市場份額約50%，高騰是中國體育彩票的彩票及體育競猜終端機的領先製造商及供應商。高騰是集團旗下一個重要的增長板塊，其不僅擁有擴展國內彩票投注終端供應領域的機會，而且還能通過新技術，如視頻彩票終端機，擴展海外彩票及投注終端市場。

高騰於2013年在國內取得矚目的成績，部分乃由於體育彩票機關開展之終端機供應商甄選及評估的程序完成後，中國體育彩票市場於年內進入終端機更換週期所致。此優異表現印證了高騰在經過十多年的成功發展後於體育彩票領域所獲得的良好聲譽。本集團欣然獲悉，高騰的新款終端機(M6經濟型終端機、C8標準型終端機及A210便攜式終端機)一直廣受歡迎，並被年內獲完成招標的大部分省份選為供應商。

於2013年，我們交付了第一份國際訂單，向一名南非客戶提供逾500台終端機。本集團正積極地與多個其他潛在國際客戶及分銷商進行洽談。

本集團以能與若干世界領先彩票科技公司合作為傲。本集團正尋求機會將高騰業務推向國際化，並拓闊其產品範疇。

互聯網及手機彩票

鑒於中國互聯網及智能手機普及率相當高(根據近期公開之數據估計,互聯網用戶為5.6億以上,而智能手機用戶為3.3億以上),預期中國政府和彩票主管機構將針對經批准彩票產品的互聯網及手機分銷頒佈新的實施規例,此將為本集團創造無限商機。

本集團擬抓住此等寶貴的發展機遇,作為互聯網/手機彩票銷售管理系統的供應商及彩票遊戲的互聯網/手機渠道分銷商,積極參與互聯網及手機彩票業務。本集團經批准遊戲(如幸運賽車及e球彩)的銷售亦可能受益於中國遠程分銷渠道(包括互聯網和手機等)的推出和擴展。

彩票行業正在籌備省級手機銷售系統試點,預期將引導在中國創造全面規範的手機彩票分銷市場。憑藉銀溪在中國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和互聯網訊息供應商方面的寶貴經驗,以及於彩票行業的彪炳往績和業務關係,本集團完全具備資格在手機與互聯網彩票系統及分銷領域佔有領先優勢。在此領域,本集團已與國際上最先進的全球化科技公司建立密切合作關係,並會通過本地化的工作為中國手機彩票系統與遊戲提供全方位的支撐和服務。

彩票管理業務

彩票管理服務主要包括與省級體育彩票機構訂立長期合約,以提供直營及兼營投注站管理,以及彩票銷售、市場推廣諮詢及管理服務。

憑藉多年的成功經營,本公司取得了彩票管理業務的彪炳業績,成為向中國省級彩票機構提供優質彩票產品及服務的可靠供應商,此為本集團主要策略,有助於鞏固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內的一流業務關係及至高聲譽。

本集團彩票管理業務的表現符合預期。期內彩票管理業務銷售下降乃由於部分省級合約自然到期所致。展望未來,鑒於本集團正將焦點逐步轉向彩票技術及互聯網與手機彩票領域,本集團預期彩票管理業務在本集團業務分部的重要性會逐步減弱。

業務前景

鑒於2013年策略性發展持續推進及透過2013年5月的股份配售進一步加強資產負債表，董事對鞏固的業務基礎充滿信心，並對2014年及往後的遠景增長機遇尤為期待。董事會相信，2014年將是本集團的增長年。首先，我們的體育彩票合作夥伴一如預期在2013年內取得重大進展，完成了「新一代」國家高頻遊戲平台，我們的幸運賽車遊戲將可以在此平台上實現全國銷售。因此，本集團預期該遊戲將於本年度推廣至更多省份。其二，本集團預期本年度將可在江蘇省成功大力推廣e球彩，適時為全國佈局鋪路。其三，本集團繼續密切關注潛在的互聯網及手機彩票分銷業務機會並作好快速應對政府政策任何新發展的準備。上述發展將為我們獲批准內容(遊戲)以及系統及分銷帶來契機。其四，就高騰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把握體育彩票行業的預期終端機替換週期，同時繼續拓展海外業務並尋求將產品種類擴張至新的類型(如視頻彩票終端機)。最後，透過集團策略性股東在澳門的資源，本集團將繼續於澳門拓展商機。

董事相信，中國政府將著手規範互聯網和手機銷售管理系統的建設及彩票分銷的市場。作為負責任的彩票集團，本集團多年一直為市場提供符合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合法彩票產品和服務，並憑藉收購銀溪及與頂尖國際夥伴合作，本集團已準備就緒迎接此次法規政策的進展。董事認為，有關發展將為本集團日後擴展業務至創新彩票遊戲及分銷渠道帶來巨大的商機。

在中國彩票業務相關收益持續增長的同時，上述本集團的多種潛在擴張領域將於2014年及其後保持極為良好態勢。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新的商機並形成更多商業策略聯盟，旨在提升其銷售及盈利能力以及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憑藉其牢固之業務基礎、強大的客戶基礎、監管關係以及本集團享有之國際博彩合作夥伴之質素，董事會堅信，當國內迅速增長之受監管彩票行業出現市場商機時，本集團將享有最佳優勢及可藉此再創新高。

經營業績回顧

收益及盈利能力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達208,400,000港元(2012年：約229,300,000港元)。本集團大部份收益均來自於中國提供彩票技術(遊戲軟件、系統、硬件及終端機)服務以及體育彩票管理及營銷顧問服務。於回顧年度，毛利率維持在約43.8%(2012年：約44.3%)。

本集團透過不斷投資研發，力圖維持其於彩票科技的領先地位。於回顧年度，研發開支總額約達9,600,000港元(2012年：約10,6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82,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就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付款所產生之以股份形式付款開支(總計約為60,100,000港元)。

資本、流動性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3年12月31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淨額(定義為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減銀行借款總額)約為286,500,000港元(2012年：約為138,6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總資產及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1,314,400,000港元及381,600,000港元(2012年：分別約為1,152,200,000港元及240,900,000港元)。

本集團主要運用其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先前集資活動所得款項以及購股權承授人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彼等之購股權所得款項撥付其營運所需資金。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比率(以銀行借款佔權益之比例釐定)為零(2012年：0.02)。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之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9.6(2012年：5.1)，持續反映財務資源充足。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份銀行存款乃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所有現金產生業務、貨幣資產與負債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或交易。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故本集團於回顧年內所面對之匯率風險只屬微不足道。

或然負債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聘有215名(2012年：198名)僱員。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達45,8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是按個別員工之表現和經驗釐定，並與本地市場慣例一致。除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其他附帶福利，包括年終花紅、購股權計劃、公積金、社會保障基金、醫療福利及培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雯女士、王榮華先生及華風茂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並給予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水平，以提升本集團的透明度及保障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與企業管治報告(「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已在不同方面應用守則之原則，包括但不限於：

- 董事會會議之次數及適當進行；
- 董事會之組成達致平衡，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不少於不時之董事總人數三分之一；
- 委任及重選董事之適當程序；

- 就各董事對本集團之貢獻、各董事於本集團外之工作委任狀況以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年限作年度檢討；
- 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核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並透過在無其他董事出席之審核前規劃及年度業績會議以增強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核數師間之溝通；
- 成立薪酬委員會，以檢討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
- 成立提名委員會，以制定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及提名政策，以及就任何委任董事之建議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定期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守則規定之企業管治職責；
- 於創業板上市規則(包括守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相關規定有任何新變更時，(由本公司出資)向所有獲新委任之董事及向全體董事會提供有關規則及規例之簡報或培訓；
- 就董事之責任投保；
- 就需要向董事徵求批准或意見之事項，及時向董事提供足夠資料；
- 及時發表公告、通函、全年、中期及季度業績及報告(統稱「公佈」)，使股東知悉本集團業務最新發展及財務表現；
- 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回答彼等的提問；及
- 及時於本公司官方網站更新本公司之最新公佈及通過該網站提供一個與股東及投資者交流之平台。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 守則條文A.2.1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執行董事孫豪先生兼任。本公司認為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合一，可有效制定及執行本公司策略。本公司認為，在董事會及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監督下，本公司架構達致平衡，可適當和公平地代表股東之利益。本公司認為並無急切需要改變該安排；
- 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每名董事須最少每3年輪值退任一次。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主席毋須輪值告退，或被計入釐定每年須予退任之董事人數內。由於董事會認為主席持續在職，可令本集團保持強而穩定的領導，對本集團之暢順運作十分重要，因此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主席毋須輪值退任；
- 根據守則條文第A.2.7條，董事會主席須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而無執行董事出席)。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主席並未與非執行董事舉行該類私人會議。董事會主席認為無必要舉行此類會議，乃由於全體董事會會議(至少一年舉行四次)上，非執行董事可更直接向執行董事表明彼等之觀點。此外，董事會主席(本身為執行董事)一直歡迎所有非執行董事通過電郵或電話不時直接交流討論有關本公司之任何事宜；
- 根據守則條文第A6.6條，各董事應向本公司披露(其中包括)其於其他上市公司或組織任職及擔任其他重要職務涉及之時間。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概無向本公司作出該等披露。由於董事會已採納新企業管治常規，各董事對本集團之貢獻乃每年於董事會會議上檢查及討論(「年度貢獻檢討」)，董事會認為評估各董事於本集團外之職務所花時間就年度貢獻檢討而言並無必要，且披露董事履行其職責所花時間並不能準確顯示該董事之效率及其工作之有效性，並可能有誤導成分；

- 根據守則條文第B.1.2條，薪酬委員會應審核及向董事會推薦批准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方案。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審閱其職責範圍並認為審核及向董事會推薦批准高級管理層特定薪酬方案之責任應授權予對高級管理層於日常業務營運中所需的專業水平、經驗及表現有更好理解之執行董事。儘管有上述規定，薪酬委員會將繼續主要負責審核及推薦董事之薪酬方案；及
- 根據守則條文第B.1.5條，本公司須在其年度報告中披露按級別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任何薪酬之詳情。本公司並未在其年報中作出有關披露，乃由於董事會認為(i)任何獲新委任「主要行政人員」(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薪酬已在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g)條就有關委任而刊發之公告中披露；(ii)本集團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已於本集團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及(iii)披露有關各高級管理層員工之進一步薪酬詳情將產生過於冗長且對股東無額外價值之細節，同時，如本集團日後須尋找替代員工或招募其他高級人員，有關披露可能會降低本集團於其協商高級管理層員工(尤其是該等本不應受上述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g)條之披露規定的非董事或非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人士)薪酬方案時的靈活性。

(上述偏離事項在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第29及30頁及本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第30至32頁均有類似披露。)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取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維持充足之公眾持股量，即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不少於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04年11月1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附註：於本公告中，匯率1.268港元兌人民幣1.00元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豪

香港，2014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孫豪先生、Robert Geoffrey Ryan先生(阮淵博先生)、白晉民先生及梁郁先生；(ii)非執行董事楊揚女士及何敬豐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雯女士、王榮華先生及華風茂先生。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在聯交所營運之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刊於本公司網站www.agtech.com。